

送达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文件现通过公告方式送达，予以公告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，该文件视为已经送达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70505722

商标： 浦嘉南洋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12月02日

原发文编号： WXXG20250000037103DBTZ01

收件人名称： 魏建文

发文类型： 商标评审案件答辩通知书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70526465

商标： 自嘲熊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10月25日

原发文编号： 商评字[2025]第0000267956号

收件人名称： 广州市维斯鱼服饰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无效宣告请求裁定书